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在 2025 年度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将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5 年 10 月 30 日，尹志尧先生辞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袁训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5 位委员组成，分别为赵国庆先生（召集人）、袁训先生、齐雷先生、刘胜先生和黄宏彬先生。

2026 年 1 月 9 日，齐雷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及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相应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张憬怡女士担任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赵国庆先生（召集人）、袁训先生、张憬怡女士、刘胜先生和黄宏彬先生组成，均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背景或经验。其中，赵国庆先生、刘胜先生和黄宏彬先生为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赵国庆先生担任。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全部议案均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	------	------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六次会议	2025年2 月28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七次会议	2025年4 月23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 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八次会议	2025年4 月29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九次会议	2025年8 月2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 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和剩余 首发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次会议	2025年10 月30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公司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一次会议	2025年11 月27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 案； 2.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 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 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 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6.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 稿）的议案； 7.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截至2025年 9月30日）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2022年-2024年、2025年1-9月）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二次会议	2025年12 月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公司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

（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经过充分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和执业资质，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监督并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天健的独立性、专业性和工作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查，认为天健在审计过程中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地完成各项审计工作，体现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和职业操守。

（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4年度、2025年第一季度、2025年半年度、2025年第三季度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的情况，能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内控评价报告和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内控实际情况，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要求。

（五）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正常有序开展，确保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有效落实，未发现内部

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六）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审计及监督作用，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等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及时关注审计工作进展，协助公司审计工作顺利高效完成。

（七）对公司其他事项进行审核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事项进行了核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全体成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优势，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

2026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沟通交流，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审查职能，不断提升科学决策能力和提高议事效率，更好地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7日